

意見書

有關

政府意慾改動《土地（為重新發展而強制售賣）條例》降低指明地段類別
的強制售土地申請門檻之八成之建議

強烈要求維持 9 成才處理。

地產商因重建才作出收購行為，並非好心腸買 40 年舊樓，是買市區靚地皮。
我們應基於互相尊重的權制下，讓未達成協議的餘下小業主最終有業權參與權利。
政府先為市建局護航，現在更向地產商開路，小業主苦不堪言

姓名：鄧鳳琼